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召集人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张红英女士担任。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组成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4 年 3 月 1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2024 年 4 月 15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2024 年 5 月 14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四）2024 年 8 月 8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五）2024 年 10 月 14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认为其能胜任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对天健所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审核,认为其与公司业务独立,审计人员业务熟练、工作勤勉,按规定执行了审计程序,在审计过程中表现出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天健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年度计划,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各期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督促指导公司完成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真审阅天健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在监督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审阅财务报表、强化内部控制、加强公司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和可靠性等方面,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各项职责,有效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不断提升。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公司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履行好职权范围内的责任，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3月7日